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 OMLION

**Changsha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 2011年10月11日(星期二)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 投票結果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11年10月11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樓二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

關於臨時股東大會中所審議議案的詳細內容，各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發出的日期均為2011年8月26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和通函，及日期均為2011年9月24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及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當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05,954,050股(包括1,430,028,886股H股及6,275,925,164股A股)，即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所審議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本公司的股份沒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只可投票反對會議審議的決議案，而且股東在投票贊成或反對臨時股東大會所審議的決議案上，不設任何限制。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授權投票代理人合共持有3,466,533,906股股份，其中A股持有人持有2,798,840,344股，H股持有人持有667,693,562股。

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章程》的規定。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長詹純新博士主持。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員。

## 於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

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b>特別決議案</b>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之境外全資子公司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24個月內於境外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15億美元的美元債券，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之人士與本公司之境外全資子公司全權處理與本次發行債券有關的一切事宜。	3,466,147,306 (99.99%)	0 (0%)	386,600 (0.01%)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b>普通決議案</b>				
2	審議及批准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投入之議案。	3,435,421,285 (99.10%)	30,114,621 (0.87%)	998,000 (0.03%)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建議將部分募投項目資金補充流動資金之議案。	3,435,421,285 (99.10%)	30,114,621 (0.87%)	998,000 (0.03%)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b>特別決議案</b>				
4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為發債提供擔保。	3,464,333,807 (99.94%)	1,513,499 (0.04%)	686,600 (0.02%)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1年10月1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中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長琨先生、錢世政博士、王志樂先生及連維增先生。

\* 僅供識別